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童新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2042029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122547967\_112D210424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（以下稱客委會）「2023客家貢獻獎」即日開始受理報名至112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以各式管道宣傳及轉知所屬踴躍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委會112年2月20日客會綜字第112600013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球客家最高榮譽獎項「客家貢獻獎」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。該會自民國96年開辦「客家貢獻獎」，迄今累積9屆表揚多達78海、內外傑出客家人士，歷屆客家貢獻獎皆經過嚴謹密之審查會議，由評審團共識評選而出，獲獎者均足為客家新典範，為全球客家最重要殊榮之獎項。
- 三、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第3點規定，客家貢獻獎三大獎項類別為「終身貢獻獎」、「傑出成就獎」及「特別貢獻獎」；其中，「傑出成就獎」之獎項類別，除原有「研究發展類」、「藝術文化類」及「公共推廣類」外，本（第10）屆為鼓勵青年投入客家事，表彰於客家領



域有傑出表現之客家青年，另增設「傑出青年類」。至「特別貢獻獎」，係對客籍人士於國家或國際社會有卓越貢獻或成就，且獲頒殊榮獎項，並因其成就帶動客家族群整體聲望之提升及各界對客家文化、語言之關注，依前揭要點第4第3款第2目之規定，由決審委員會視年度參選情形增設或另行推薦入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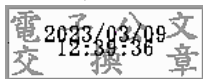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「終身貢獻獎」名額至多2位（需經推薦始得參選）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、證書及獎金新臺幣100萬元，是目前國內相當類別獎項最高等級之獎金；「傑出成就」各類獎項以一至三名為原則，評審委員得視薦選人員或團體之貢獻度，酌增名額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、證書及獎金新臺幣20萬元整；特別貢獻獎為榮譽獎，名額至多三名，得獎者各獲得獎座及證書。

五、請欲參與人員於期限內檢附參選文件及相關佐證資料，以學校為單位，免備文送至本局承辦人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以俾利後續名單彙整。

六、檢送「客家委員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」及「2023客家貢獻獎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相關規定及參選文件請至該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